

证券代码：839494

证券简称：中电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北京中电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2017年10月公司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借款700万元，2018年9月公司偿还了此笔借款。偿还借款后，公司于2018年9月以续借形式公司又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借款700万元，盛学之以其名下房产（东城区东中街40号2号楼4层401号）作为抵押物担保，盛国辉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9月1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人民币7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年，公司董事盛学之先生以其名下房产为公司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人民币7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自签订担保合同之日起有效期2年，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关联董事盛学之、盛国辉回避表决。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补充审议盛国辉为公司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盛学之、盛国辉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需提交 2018 年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盛国辉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路 181 号院 163 号楼 104 号

2. 自然人

姓名：盛学之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粉子胡同 30 号

(二) 关联关系

盛国辉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盛学之为公司董事，为盛国辉之子。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担保系关联方无偿提供，也未要求公司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 年 10 月公司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借款 700 万元，2018 年 9 月公司偿还了此笔借款。2018 年 9 月以续借形式公司再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借款 700 万元，盛学之以其名下房产（东城区东中街 40 号 2 号楼 4 层 401 号）作为抵押物担保，盛国辉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因本次关联交易承担任何额外的费用，亦无需承担额外责任。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电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电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